

证券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 2016- 016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26 日以书面文件或邮件形式送达，并于 2016 年 4 月 29 日在福州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召集，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南支行申请敞口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授信期限一年，由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马江支行申请敞口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日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马江支行申请敞口最高额不超过 1,000 万元人民币贸易融资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

限一年；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卞志航先生全权代表本公司签署与之有关的各项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17）。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30 日